

# 明慧週報

善言破迷雾 真相是希望 营口版 | 第447期 | 2023年9月3日

翻墙软件电脑版下载: <https://j.mp/fgp88>

安卓版翻墙APP下载: <https://j.mp/fgv88>

欢迎突破网络封锁访问 [www.minghui.org](http://www.minghui.org)

## 从营口地区被打的苍蝇老虎中看恶报

【明慧网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二日】中共一百多年来，在中国这片土地上专横跋扈，从肉体与精神上残害中华儿女。其邪恶流氓的本性暴露无遗。在中共的统治下，在无神论、进化论思想的冲击中，又面对现代观念的教唆，现在的中国人一切向钱看，只要能弄到钱，什么坏事都敢干。古老的中国人，谈起佛来大家都肃然起敬，路经寺庙人们都规矩行事，即不惊扰佛，又不触犯佛，对佛的敬意超越一切。被中共洗脑的一些现代中国人，天不怕，地不怕，他最大。所以，破坏佛法，迫害修佛的人。

中共的苍蝇老虎一起打的政策，无意中惩治了一些迫害修炼法轮佛法的人。中共说他们这些人贪腐堕落。这些人确实堕落，基本的善恶、是非都不分，迫害修炼“真、善、忍”的法轮功学员（大法弟子）。法轮大法是佛家上乘修炼大法，法轮功学员以宇宙真、善、忍的特性为指导准则做人，行事，与人为善，成为觉悟的生命，何罪之有？中共本性邪恶，所以，尽管大法教人向善，提高人们的思想素质，同时身体得以健康，那也不行，只要你修炼法轮大法，中共及江泽民一伙人就抓、打、杀、甚至活摘器官，成为这个地球上邪恶之最。

善恶有报这是宇宙的理，无一例外。今天，我们打开近几年来营口地区遭中共拍打的这些苍蝇老虎，从中不难看出，这些人占着官位，坐在台上，大言不惭的讲听党话，为人民服务；走下讲台就是花天酒地，吃喝嫖赌外加贪腐，这就是中共培养的高官，这就是中共党性的真实写照。为此，人们看到的是中共的末日已到，这个邪魔到了灭亡的时候了。不管这些中共官员落马、被查的表面原因是什么，仔



细看他们的履历，都与当地法轮功学员遭迫害逃脱不了干系。

仅举辽宁省营口市近年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的部份落马官员的事实，（还有很多没有公布于世或我们不知晓的）来看中共的末日（这些迫害大法弟子的恶人在百度网上都能查到，这些案例都在明慧网上发表）。

● 原营口市市长李文科，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三日因受贿犯罪被判处有期徒刑十六年徒刑。

李文科，男，二零零零年一月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任中共营口市委副书记、代市长、市长。李文科积极追随江泽民迫害法轮功，把迫害法轮功作为升官发财的手段。在其任职期间，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死十人，遭冤狱及劳教迫害等近五十人（参看明慧网《辽宁营口市市长李文科遭恶报 被判十六年》）。

● 营口市原书记赵长富被查、副市长汪洪溟被起诉。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一日，赵长富因涉嫌严重违纪违法而“主动投案”，被查。赵长富曾经的下属汪洪溟（副厅级）因涉嫌受贿于二月七日被沈阳辽中区检察院逮捕、起诉。

△赵长富，男，一九六一年一月生，一九八二年七月入中共邪党，其主要履历：二零一五年十月至二零一六年九月历任营口市委副书记、代市长、市长；二零一六年九月至二零二一年一月任营口市委

书记、市长；二零二一年一月退休。

△汪洪溟，男，一九七一年八月出生，一九九三年十二月加入中共邪党，其主要履历：二零一七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任营口市委常委、副市长；二零一九年三月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任辽宁省应急管理厅党组成员、副厅长；二零二二年二月任辽宁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党组成员、副主任兼省能源局局长；二零二二年十月主动投案。

从二零一五年十月到二零二一年一月，是赵长富从代市长到市长、从市委副书记到书记、再到任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期间的二零一七年年年底至二零一九年初，赵长富任书记，汪洪溟（转下页）

### 法轮功在中国一直是合法的

◇ 2011年3月1日，由国务院新闻出版总署署长柳斌杰签署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总署第五十号》文件，废止了1999年有关法轮功书籍的禁令，这明确表示，在中国印刷、拥有法轮功相关书籍资料是合法的。

◇ 中国最高效力的法律是《宪法》。翻遍中国《宪法》，没有任何条文规定法轮功违法，相反，《宪法》保障中国公民的信仰自由。

中共一直以“利用×教破坏法律实施罪”起诉法轮功学员。可是究竟破坏了哪部法律的实施？中共人员说不出来。

◇

(接上页) 历任市委常委、副市长。他们在位期间, 当地众多法轮功学员遭骚扰、绑架、拘留, 甚至被批量判刑, 更有的被迫害致死、致残。作为当时营口市的主要或最高主政者, 赵长富、汪洪溟对此负有无法推卸的罪责。

● **曹爱华**, 女, 营口人, 至二零零二年前曾任营口市委宣传部长; 共青团辽宁省委副书记、书记; 原大连市常务副市长, 二零一六年九月二日被停职调查。二零一八年她因贪污罪、受贿罪被判处有期徒刑八年六个月, 并处罚金人民币一百五十万元。

曹在任职期间诽谤佛法, 长期追随江泽民及辽宁省政法委、“610”迫害法轮功, 得到快速提升。共青团辽宁省委还在大专院校教师和学生中, 大搞“文革”式的人人表态过关; 强迫教师学生观看诽谤、攻击法轮功的电影; 煽动师生仇视法轮功, 毒害学生。曹任大连市常务副市长, 主要负责公安、司法、信访、政府法制等工作, 使大连地区成为全国迫害法轮功最严重地区之一。仅二零一三年, 其中一人被迫害致死, 二十三人被非法判刑(庭审), 多人被迫害致生命垂危, 四人被迫害致残。

● **李德鹏**, 男, 二零一六年三月, 任营口市副市长, 市公安局局长, 党委书记, 督察长, 市委政法委副书记(兼)。

辽宁贿选案一营口涉案, 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上午, 李被免去副市长职务。二零一六年十月, 李被撤销市副市长, 公安局局长职务。

李德鹏身为公安局局长参与迫害大法修炼者, 尤其是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 营口地区一次绑架法轮功学员二十多人。至今还有多位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关押在监狱, 他想以绑架法轮功学员来挽救自己身败名裂的下场, 其结果是连连遭报, 法网难逃。

● **郝宏军**, 据二零二三年二

月五日消息, 辽宁大连市政协中共党组书记、主席郝宏军涉嫌严重违纪违法, 被查。

郝宏军, 男, 汉族, 一九六二年十二月生, 中共恶党党员, 曾任阜新市公安局副局长、公安局局长、党委书记; 营口市政府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党委书记; 抚顺市委常委、抚顺市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 二零一六年六月后任大连市委常委、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等;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后任辽宁省纪律检查委员会副书记、辽宁省监察委员会副主任; 二零二二年一月, 辽宁省大连市政协党组书记、主席。

郝宏军任职辽宁省阜新市公安局副局长、局长, 任职辽宁省营口市副市长、公安局局长期间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 阜新市有 16 名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死; 营口地区有 10 名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死。

● **牛思群**, 据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日辽宁省纪委消息, 辽宁省公安厅治安管理总队队长、原营口市公安局党委委员、营口开发区局长牛思群, 被开除公职, 其涉嫌犯罪问题被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

牛思群, 男, 汉族, 一九六六年四月出生, 先后担任营口市下辖西市分局刑警大队副大队长, 西市分局得胜派出所所长, 市公安局刑警支队副支队长, 大石桥市公安局政委, 老边区政府副区长、公安分局局长, 营口经济技术开发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 公安局局长、党组书记。

通报称,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 时任营口市开发区公安局局长牛思群为谋取私利, 滥用税侦执法权, 在没有相关线索的情况下, 指使税侦大队大面积排查辖区企业偷漏税问题, 借机收受多名被查企业经营者所送财物后, 再指使税侦大队停止检查。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二一年, 牛思群利用职务便利, 在企业经营、案件处理等方面破坏营商环境, 非法收受多人财物折合共计两

千余万元。

官方还称, 牛思群还存在其他严重违纪违法问题。二零二二年三月, 牛思群被开除公职, 其涉嫌犯罪问题被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

牛思群长期在营口市公安局任职, 一九九九年七月后追随中共江泽民团伙疯狂迫害当地地修炼真、善、忍的法轮功学员, 经他亲手迫害和在他旨意下迫害的法轮功学员非常多, 从一九九九年七月至二零一九年营口地区的一些迫害案例很多都与他有关。

● **王延东被开除党籍、开除公职。**

王延东, 男, 满族, 一九七零年五月生, 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三年, 历任中共营口经济技术开发区党工委副书记、管委会主任、鲅鱼圈区区长、营口市副市级干部、大石桥市委副书记、书记, 二零一三年十月至二零一七年十月辽宁省援疆工作前方指挥部总指挥(正厅级)、省援疆干部总领队, 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在营口市任职期间积极参与迫害修炼真善忍的好人。

二零一八年五月, 据辽宁省纪委监委消息: 经辽宁省委批准, 辽宁省纪委监委对辽宁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原副主任王延东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进行了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经辽宁省纪委常委会会议、省监委会议研究并报省委批准, 决定给予王延东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 收缴其违纪所得; 将其涉嫌犯罪问题及所涉款物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未完待续)

